

# 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一) 主要职责

渭滨区人民检察院在本辖区内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主要职责是：

1、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2、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6、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裁定，发现违法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 **（二）内设机构**

渭滨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为 6 部 1 室，各内设机构的主要职责是：

1、办公室 主要负责起草机关综合资料、编发检察信息，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承办机关公文处理、秘书事务、机要文电及信息处理，档案、保密、接待、密码、传真、财务后勤保障和机关安全保卫，协调处理机关日常事务工作。

2、政治部 负责本院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依法管理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负责全院政治理论学习，精神文明建设的组织实施工作，开展具有检察特色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干警的教育培训工作，承办向区人大常委会提请的有关人员任免手续和本院干部考核、任免、工资福利、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承办本院检察官考评委员会的日常事务工作，负责机关年度岗位目标的制定、考核、评定日常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和机关计划生育工作，承办本院的各类表彰奖励以及法警警衔的申报工作。负责机关党风廉政建设日常工作，协助纪检组负责机关的纪律检查、监督、教育工作，检查检察机关及其内设机构在执行法律、法规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决定、规定中存在的问题；负责检察人员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受理、查处本院检察人员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受理检察人员不服纪律处分的申诉工作，承担检务督查等工作。

3. 侦查监督部 负责辖区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捕、决定逮捕、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和执行监督。

4. 公诉部 负责辖区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起诉，出庭公诉工作，对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实行监督，对确有错误的一审刑事判决、裁定依法提出抗诉，承办公安机关提请复议的不起诉案件，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承担未成年人检察等工作。

5. 诉讼监督部 负责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及看守所监管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负责被监管人员重新犯罪案件的批捕、起诉工作，负责受理被监管人员的控告、申诉工作，接待处理来信来访，统一受理控告、自首、申诉，办理属于本院管辖的控告、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和国家司法救助。

6. 民事行政检察部 对区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市人民检察院抗诉，对民事审判、行政诉讼监督工作中发现审判人员贪污、贿赂、徇私舞弊、枉法裁判的犯罪线索进行初查，承担提起公益诉讼等工作。

7. 检察综合业务部 对本院办理的案件实行统一受理、流程监控、案后评查、统计分析、信息查询、综合考评等，对办案期限、办案程序、办案质量等进行管理、监督、预警。按照法律规定和检务公开的要求，接受案件当事人及有关人员或者单位的查询。组织协调本院检察调研工作；对本院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和执行政策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本院领导和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建议；围绕检察实践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专题调

研，为领导机关和本院领导提供决策参考意见；还负责检察技术以及司法警察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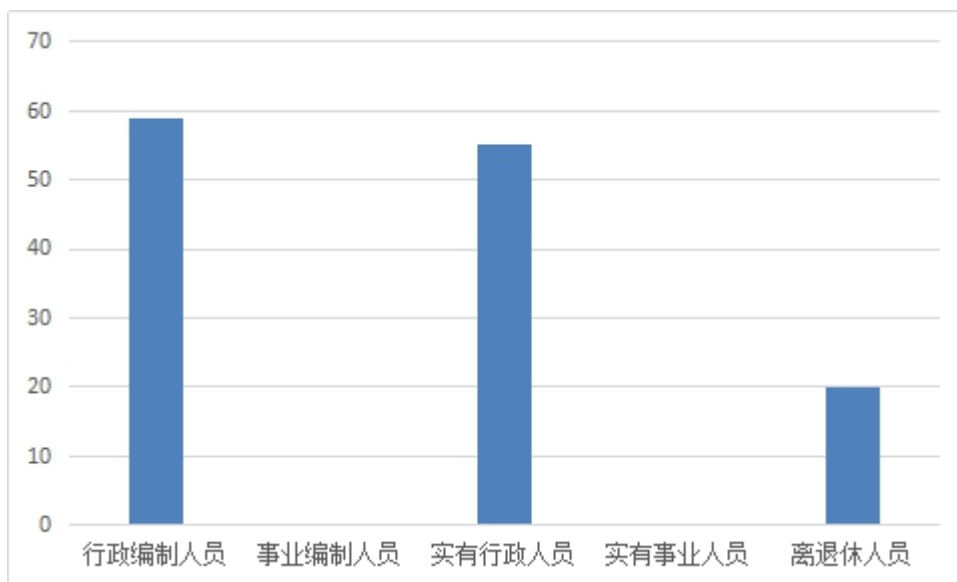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9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渭滨区人民检察院（机关），一级预算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59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5 人，其中行政 55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0 人。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不涉及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1.11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4、上级补助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1424.94
5、事业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6、经营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其他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6
		9、卫生健康支出	42.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2、其他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631.1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558.40</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2.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15.64
<b>收入总计</b>	<b>1774.04</b>	<b>支出总计</b>	<b>1774.04</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费			
合计		1631.11	163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497.65	149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497.65	149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92.04	892.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 支出	527.61	52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1.46	9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 休	91.46	9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1.46	9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58.40	1183.73	374.6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24.94	1050.27	374.67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424.94	1050.27	374.67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19.23	919.23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8	0.00	33.28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72.43	131.04	341.3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6	91.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1.46	91.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6	91.4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1.11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1424.94	1424.94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6	91.46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42.00	42.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2、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631.11	本年支出合计	1558.40	1558.4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2.9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5.64	215.64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774.04	支出总计	1774.04	1774.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8.40	1183.73	967.36	216.37	374.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24.94	1050.27	833.90	216.37	374.67	
20404	检察	1424.94	1050.27	833.90	216.37	374.67	
2040401	行政运行	919.23	919.23	702.86	216.37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3.28	0.00	0.00	0.00	33.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72.43	131.04	131.04	0.00	341.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91.46	91.46	91.4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91.46	91.46	91.4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1.46	91.46	91.4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00	42.00	42.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42.00	42.00	42.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00	42.00	42.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b>合计</b>		<b>1183.73</b>	<b>967.36</b>	<b>216.37</b>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7.35	967.3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1.69	291.6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9.73	409.73	0.00	
30103	奖金	53.02	53.0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46	91.4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00	42.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9	19.1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26	60.2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38	0.00	216.37	
30201	办公费	28.61	0.00	28.61	
30202	印刷费	8.53	0.00	8.53	
30203	咨询费	5.00	0.00	5.00	
30205	水费	2.66	0.00	2.66	
30206	电费	15.46	0.00	15.46	
30207	邮电费	8.26	0.00	8.26	
30208	取暖费	24.47	0.00	24.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00	0.00	25.00	
30211	差旅费	8.86	0.00	8.86	
30213	维修（护）费	8.96	0.00	8.96	
30226	劳务费	15.37	0.00	15.37	
30228	工会经费	16.06	0.00	16.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57	0.00	47.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	0.00	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12.50	0.00	2.50	10.00	0.00	10.00	0.00	0.00
决算数	9.56	0.00	0.00	9.56	0.00	9.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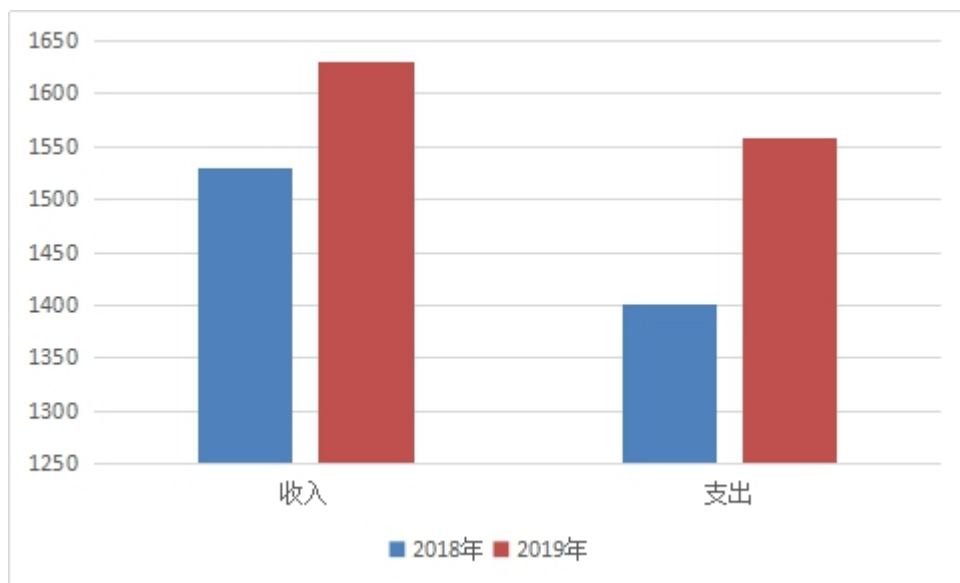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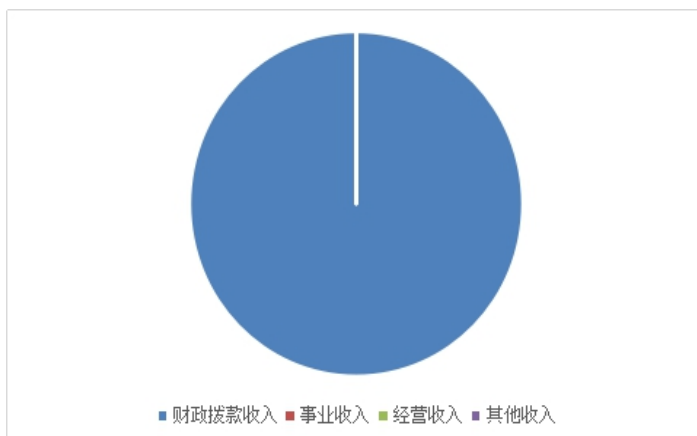
2019 年收入 1631.1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1.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省政法转移办案经费支出增加以及聘任制书记员工资增加。

2019 年支出 1558.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省政法转移办案经费支出增加以及聘任制书记员工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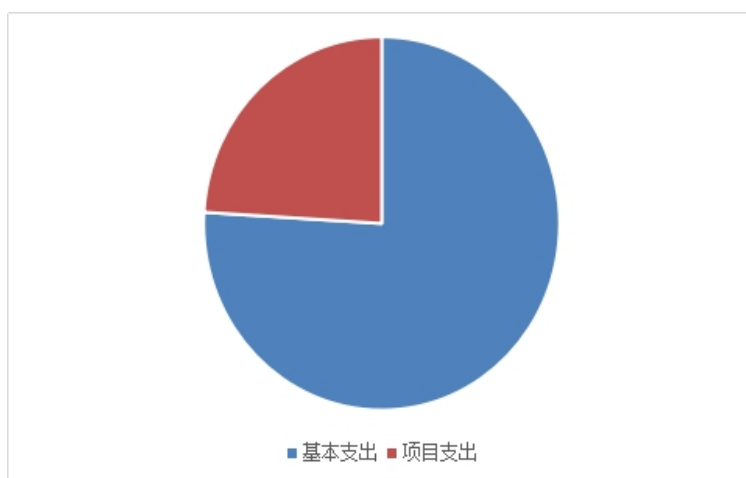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收入合计 163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1.1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支出合计155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83.73万元，占76%；项目支出374.67万元，占24%；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1631.11万元，比上年增长101.14万元，主要原因是中省政法转移办案经费增加。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1558.4万元，比上年增长156.9万元，主要原因是中省政法转移办案经费支出以及聘任制书记员工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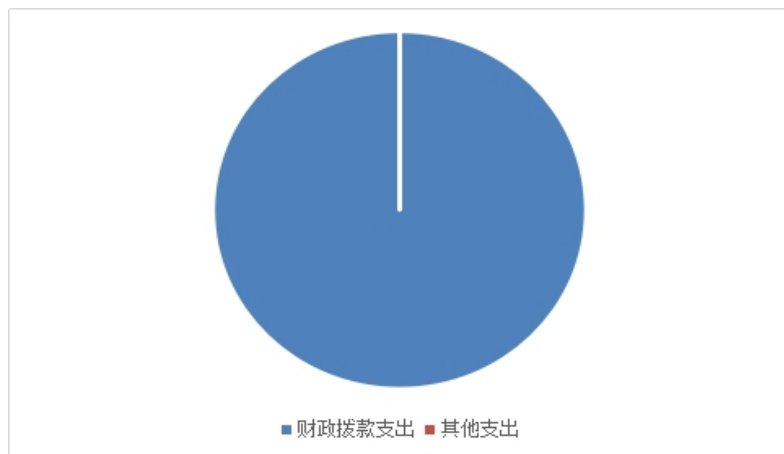
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 155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6.9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中省政法转移办案经费增加以及聘任制书记员工资增加。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7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90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政法转移办案经费增加以及聘任制书记员工资增加。

###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是聘任制书记员工资。

###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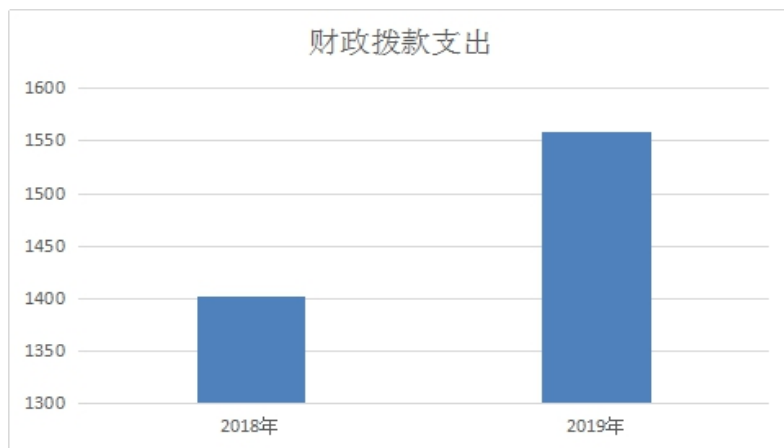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为 13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中省政法转移办案资金。

###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9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42 元，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3.7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967.36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216.37 万元。

**人员经费** 967.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1.69 万元，津贴补贴 409.73 万元，奖金 53.0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4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60.26 万元。

**公用经费** 21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8.61 万元，印刷费 8.53 万元，咨询费 5 万元，水费 2.66 万元，电费 15.46 万元，邮电费 8.26 万元，取暖费 24.47 万元，物业管理费 25 万元，差旅费 8.86 万元，维修（护）费 8.96 万元，劳务费 15.37 万元，工会经费 16.0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7.5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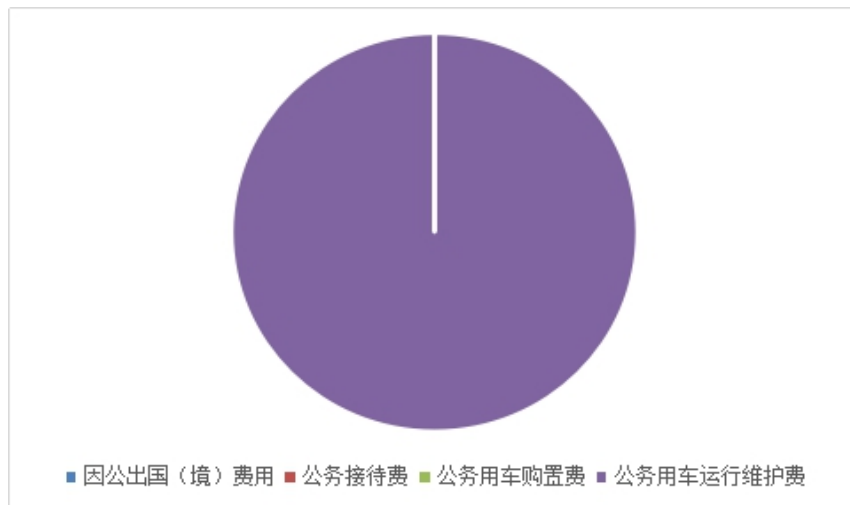
##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9.56万元，完成预算的7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94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5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共有车辆8辆，均为执法执勤用车。2019年购

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缩减开支。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缩减开支。

###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374.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其他检察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27.61 万元，执行数 34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7%。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通过项目实施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新要求，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各项法律监督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坚守防止冤假错案底线，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加强控告申诉检察工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8 万元，执行数 3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主要产出和效果：充分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等职能，保障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其他检察业务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渭滨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27.61	341.39		65%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等职能，为我县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全面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完成中省装备采购任务。			充分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等职能，为我县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全面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完成中省装备采购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面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	提升	提升	
			提高业务能力	提升	提升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完成案件受理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办案成本	降低成本	降低成本	
	严格按照预算及标准执行		降低成本	降低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人员工作社会影响力	提升	提升	
			司法公信度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案件群众满意度	95%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渭滨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8	33.28		43%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等职能，保障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充分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等职能，保障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依法依规办理案件	提升	提升	
			全面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	提升	提升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完成案件受理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办案成本	降低成本	降低成本	
	严格按照预算及标准执行		降低成本	降低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业务效率	提升	提升	
			检察人员工作社会影响力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公信度	提升	提升	
			维护社会公平公正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渭滨区人民检察院在本辖区内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19 年支出合计 1558.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183.73 万元, 占总支出的占 76%; 项目支出 374.67 万元, 占总支出的 24%。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最高检决策部署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 的, 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 95% 的, 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 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 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 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 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 得 0 分。	2019 年度预算决算	100%	100%	10	已完成	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预算数不包含绩效工资等, 如果按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不能真是反应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gt;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2019年度预决算	≤5%	≤5%	4	<p>1.追加中省转移办案资金；2.追加目标责任考核奖；3.追加员额检察官绩效工资</p>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lt;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lt;60%，得0分。</p>	2019年度账簿	≥45% ≥75%	≥45% ≥75%	2 3	装备采购未及时完成，影响进度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p>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p>	<p>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gt;40%，得0分。</p>	2019年度账簿	≤20%		5	已完成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019年度预算决算	≤100%	76%	5	已完成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制度	严格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	5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财务管理制度	规范使用资金	资金管理规范	15	已完成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p>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math>\geq*</math>）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math>\leq*</math>）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p>	年度工作目标	85%	85%	40	已基本完成年初目标值，今后应加强资金管理，对绩效目标的设置进一步的完成细化。	我单位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良好。产出指标设立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包含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 (20分)	20		年度工作任务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大于年初目标值	20	已全部完成年初目标值，今后应加强资金管理，对绩效目标的设置进一步的完成细化。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2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技侦大楼运行费用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7.3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21.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19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